

2019 年广州互联网法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互联网法院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互联网法院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广州互联网法院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广州互联网法院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互联网法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本院是审理涉及互联网案件的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按广州市城区基层法院设置，由广州市管理，对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负责，接受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的监督和指导。主要职责是：

（1）依法审理广州市辖区内的电子商务案件、互联网侵权纠纷、涉网公益诉讼案件、互联网金融案件等第一审案件；

（2）依法审理因对互联网进行行政管理引起的行政纠纷；

（3）依法审理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由本院管辖的其他涉互联网民事、行政案件；

（4）依法审查处理不服本院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和再审申请，审理依审判监督程序提出再审的案件；

（5）依法执行本院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和委托执行的案件，以及国家行政机关依法申请执行的案件；

（6）调查研究涉互联网案件审判工作中适应法律、执行政策的疑难问题，探索完善涉互联网案件的诉讼规则并提出司法建议；

（7）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8）负责本院政治思想、教育培训、党务和监察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管理本院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9）按照有关规定管理本院经费和物资装备；

(10)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广州互联网法院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互联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594.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7167.1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1777.85
七、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135.5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18.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互联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495.3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9594.35	本年支出合计	49	9594.35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互联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0.00
总计	26	9594.35	总计	52	9594.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互联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594.35	9594.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167.10	7167.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7037.10	7037.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924.17	924.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67.08	1167.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2484.09	2484.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1962.22	1962.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99.54	499.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30.00	1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30.00	1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777.85	1777.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777.85	1777.85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互联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594.35	9594.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777.85	1777.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51	135.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3.54	43.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54	43.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97	91.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97	91.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56	18.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6.12	16.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6.12	16.12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互联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594.35	9594.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3	2.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3	2.4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5.34	495.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5.34	495.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7.08	137.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58.26	358.2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互联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594.35	1573.58	8020.78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167.10	924.17	6242.93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7037.10	924.17	6112.93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924.17	924.17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67.08	0.00	1167.08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2484.09	0.00	2484.09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1962.22	0.00	1962.22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99.54	0.00	499.54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30.00	0.00	130.00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30.00	0.00	13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777.85	0.00	1777.85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互联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594.35	1573.58	8020.78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777.85	0.00	1777.85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777.85	0.00	1777.8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51	135.5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3.54	43.5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54	43.54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97	91.97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97	91.9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56	18.56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6.12	16.12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6.12	16.12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互联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594.35	1573.58	8020.78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3	2.4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3	2.4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5.34	495.3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5.34	495.3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7.08	137.08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58.26	358.2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互联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594.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7167.10	7167.1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1777.85	1777.85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35.51	135.51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18.56	18.56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互联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495.34	495.34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9594.35	本年支出合计	50	9594.35	9594.3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互联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9594.35	总计	54	9594.35	9594.3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互联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594.35	1573.58	8020.7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167.10	924.17	6242.93
20405	法院	7037.10	924.17	6112.93
2040501	行政运行	924.17	924.17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67.08	0.00	1167.08
2040504	案件审判	2484.09	0.00	2484.09
2040506	“两庭”建设	1962.22	0.00	1962.22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99.54	0.00	499.54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30.00	0.00	13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30.00	0.00	13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777.85	0.00	1777.85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777.85	0.00	1777.8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互联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594.35	1573.58	8020.78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777.85	0.00	1777.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51	135.5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3.54	43.5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54	43.54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97	91.97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97	91.9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56	18.56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6.12	16.12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6.12	16.1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3	2.4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3	2.4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5.34	495.34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互联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594.35	1573.58	8020.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5.34	495.3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7.08	137.08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58.26	358.2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互联网法院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96.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69
30101	基本工资	204.35	30201	办公费	34.66
30102	津贴补贴	737.19	30202	印刷费	3.36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1.97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54	30207	邮电费	10.1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8.2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7.4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7.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2.43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9.99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互联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33	30215	会议费	1.2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0.83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9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3.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7.13
30309	奖励金	16.12	30229	福利费	35.4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7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4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4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互联网法院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互联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322.88		公用经费合计	250.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互联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4.59	12.00	210.00	180.00	30.00	2.59	185.64	0.00	183.05	167.30	15.74	2.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互联网法院

单位： 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互联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 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 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广州互联网法院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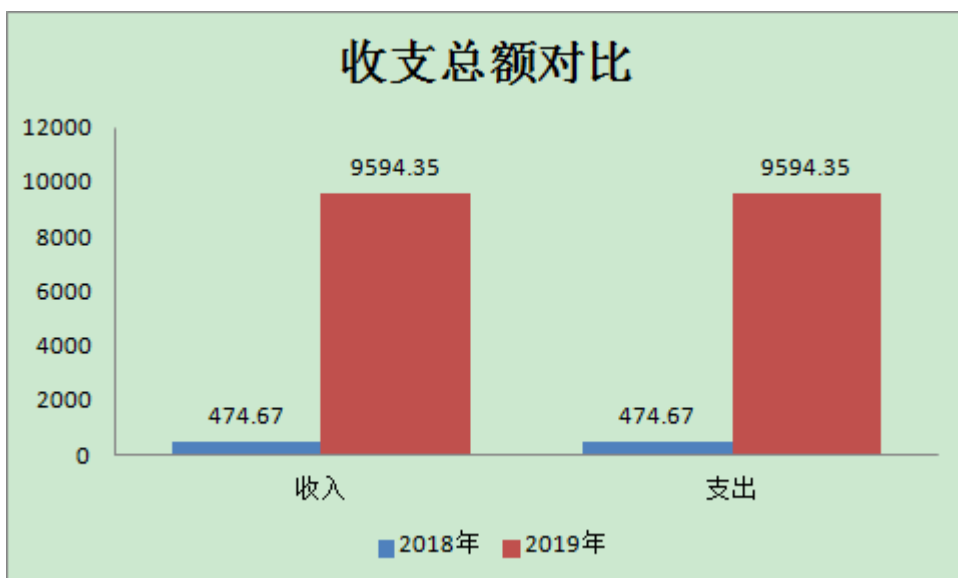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769.42	769.42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768.61	768.61	0.00
法院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768.61	768.61	0.00
诉讼费	768.61	768.61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81	0.81	0.00
利息收入	0.81	0.81	0.00
其他利息收入	0.81	0.81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注：无

第三部分 广州互联网法院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互联网法院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9594.35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119.69 万元，增长 1921.30%。主要是我院为 2018 年新成立单位，2018 年部门决算包含 2018 年部分月份，2019 年部门决算包含 2019 年全年度。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互联网法院 2019 年度总收入 9594.3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9594.3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594.3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119.69 万元，增长 1921.30%，主要变动情况：我院为 2018 年新成立单位，2018 年部门决算包含 2018 年部分月份，2019 年部门决算包含 2019 年全年度。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事业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互联网法院 2019 年度总支出 9594.3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9594.3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573.5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73.58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我院为 2018 年新成立单位，2018 年无基本支出。

2. 项目支出 8020.7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546.11 万元，增长 1589.80%，主要变动情况：我院为 2018 年新成立单位，2018 年部门决算包含 2018 年部分月份，2019 年部门决算包含 2019 年全年度。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互联网法院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9594.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594.35 万元，比上年决

算数增加 9119.69 万元，增长 1921.30%；主要变动情况：我院为 2018 年新成立单位，2018 年部门决算包含 2018 年部分月份，2019 年部门决算包含 2019 年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互联网法院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9594.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594.3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029.69 万元，增长 12.02%；主要变动情况：经广州市财政局批准，部分项目支出使用上年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分功能科目看，（1）公共安全（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924.17 万元，占 9.63%，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

（2）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1167.08 万元，占 12.16%，主要用于法院办案设备购置、业务用房运行保障费、业务用房物业管理费、审判用房装修维修工程项目、法院辅助人员经费等支出；

（3）公共安全（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支出 2484.09 万元，占 25.89%，主要用于法院对各类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4)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支出 1962.22 万元，占 20.45%，主要用于法院审判用房装修维修和设备购置等支出；

(5)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支出 499.54 万元，占 5.21%，主要用于法院办案业务以及装备购置等支出；

(6) 公共安全（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支出 130.00 万元，占 1.35%，主要用于法院对各类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7)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支出 1777.85 万元，占 18.53%，主要用于法院完善科技条件的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43.54 万元，占 0.45%，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 91.97 万元，占 0.96%，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缴纳的养老保险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支出 16.12 万元，占 0.17%，主要用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2.43 万元,占 0.03%,主要用于医疗经费支出;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37.08 万元,占 1.43%,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358.26 万元,占 3.73%,主要用于住房改革补贴支出。

(三)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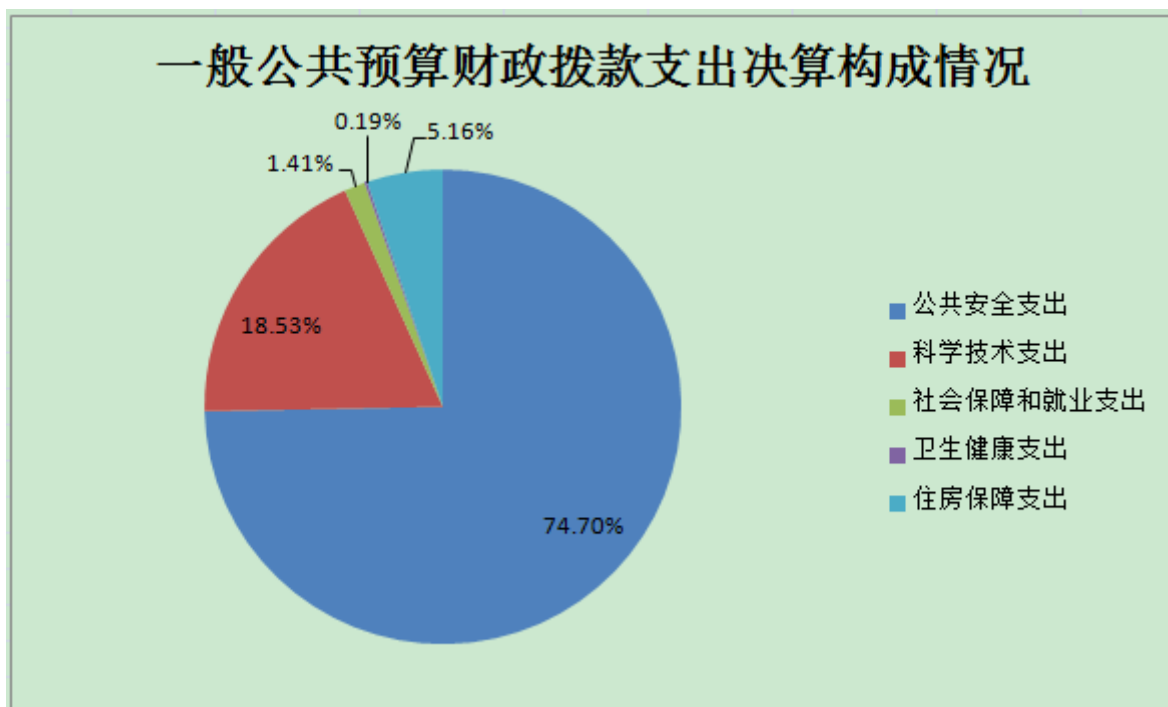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594.3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119.69 万元,增长 1921.30%。主要原因:我院为 2018 年新成立单位,2018 年部门决算包含 2018 年部分月份,2019 年部门决算包含 2019 年全年。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0.00 万元,占 0.00%;公共安全支出(类) 7167.10 万元,占 74.70%;科学技术支出(类) 1777.85 万元,占 18.5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35.51 万元,占 1.41%;卫生健康支出(类) 18.56 万元,

占 0.19%；住房保障支出（类）495.34 万元，占 5.16%。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8564.66 万元，支出决算 9594.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02%。其中：

（1）公共安全（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924.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4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1167.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8.62%。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二是根据我院审判执行等各项工作需要招聘合同制人员，经广州市

财政局批准，未支出的法院辅助人员经费 179.00 万结转下年使用。

(3)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支出 2484.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6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院为 2018 年 9 月新成立单位，随着新进人员的调入以及案件量的上升，案件审判相关的经费不足，经广州市财政局批准，通过追加预算予以解决。

(4)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支出 1962.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经广州市财政局批准，部分项目支出使用上年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或通过追加预算予以解决。

(5)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支出 499.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院为 2018 年 9 月新成立单位，随着新进人员的调入以及案件量的上升，办案业务以及购置装备相关的经费不足，经广州市财政局批准，通过追加预算予以解决。

(6) 公共安全(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支出 13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院为 2018 年 9 月新成立单位，随着新进人员的调入以及案件量的上升，办案业务相关的经费不足，经广州市财政局批准，通过追加预算予以解

决。

(7)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支出 1777.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4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经广州市财政局批准，对该项目进行了预算调剂。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43.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政策调整，经广州市财政局批准，按实际支出于年中追加调整预算。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 91.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9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院为 2018 年 9 月新成立单位，部分人员于 2019 年期间调入我院，尚未完成调转任手续，该项目由原单位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支出 16.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0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院为 2018 年 9 月新成立单位，部分人员于 2019 年期间调入我院，尚未完成调转任手续，该项目由原单位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

位医疗（项）支出 2.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8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院为 2018 年 9 月新成立单位，部分人员于 2019 年期间调入我院，新调入人员 2018 年产生的医疗费仍由原单位支出。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37.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9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院为 2018 年 9 月新成立单位，部分人员于 2019 年期间调入我院，尚未完成调转任手续，该项目由原单位支出。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358.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7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院为 2018 年 9 月新成立单位，部分人员于 2019 年期间调入我院，尚未完成调转任手续，该项目由原单位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 1573.5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660.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44%。主要原因：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

有所节约；二是我院为 2018 年 9 月新成立单位，部分人员于 2019 年期间调入我院，尚未完成调转任手续，工资等相关费用由原单位发放。

其中，人员经费 1322.88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1296.5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33 万元；公用经费 250.69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69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支出 0.00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无。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互联网法院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85.64 万元，完成预算 224.59 万元的 82.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12.00 万元的 0.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83.05 万元，完成预算 210.00 万元的 87.1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59 万元，完成预算 2.59 万元的 100.0%。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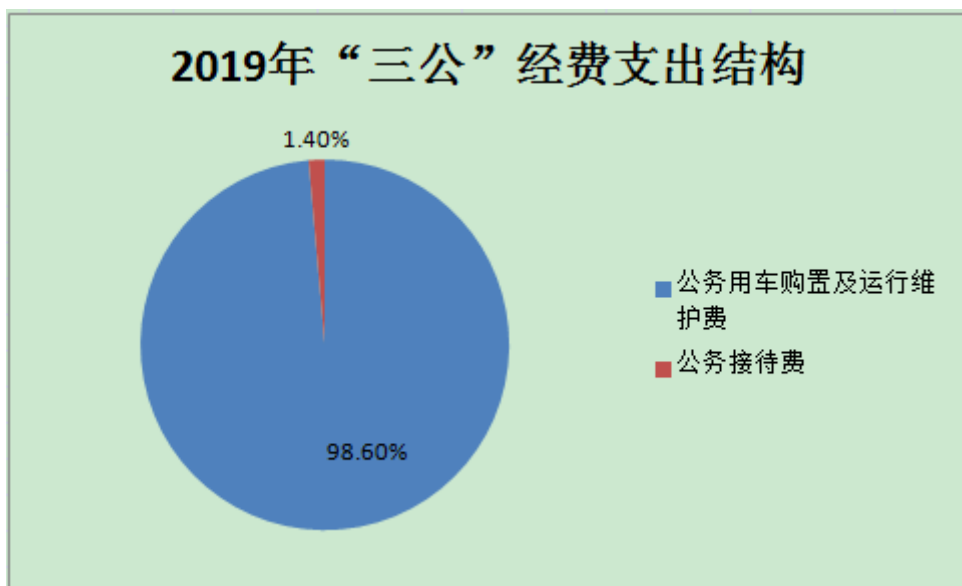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83.05 万元，占 98.60%；公务接待费支出 2.59 万元，占 1.4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我院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83.0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67.30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9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5.74 万元，2019 年我院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 辆，主要用于购置办案、执法用车以及办案、执法用车所需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2.59 万元。主要用于我院与相关单位交流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2019 年，我院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1 个，来访外宾 26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7 次，接待人数共 275 人，主要包括接待全国相关单位来访我院就推进智慧法院建设、推进

网络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等审判执行工作等方面进行学习和研讨支出的接待费用)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广州互联网法院部门2019年度会议费决算1.20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8.80万元，完成预算10.00万元的12.00%。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全年会议费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著作权法专题论坛历时2天，参会人数96人，共支出0.54万元，占会议费45.00%，其中伙食费0.54万元。

互联网司法研讨会（第三期）历时2天，参会人数196人，共支出0.45万元，占会议费37.50%，其中伙食费0.45万元。

互联网司法研讨会（第二期）历时1天，参会人数52人，

共支出 0.10 万元，占会议费 8.33%，其中伙食费 0.10 万元。

在线纠纷多元化解经验交流座谈会历时 0.5 天，参会人数 24 人，共支出 0.07 万元，占会议费 5.83%，其中伙食费 0.07 万元。

E 法亭发布会历时 0.5 天，参会人数 11 人，共支出 0.03 万元，占会议费 2.50%，其中伙食费 0.03 万元。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50.6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1.61 万元，降低 4.4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993.3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59.9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58.6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674.7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9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套)。

(四)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769.42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769.42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 0.0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万元，占 0.00%，我院无该项收入；专项收入 0.00 万元，占 0.00%，我院无该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768.61 万元，占 99.89%，包括诉讼费收入 768.61 万元；罚没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81 万元，占 0.11%，包括其他利息收入 0.81 万元；捐赠收入 0.00 万元，占 0.00%；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院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取得积极进展。

组织申报 2019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19 项，申报覆盖率 100.00%，其中向社会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19 项，公开覆盖率 100.00%。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项目目标”的框架体系，编报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进行年中整体监控。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良好效果，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科学化和规范化有积极作用。

年中，我院对所有财政资金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共涉及资金 8231.47 万元，其中 1000 万以上的项目 3 项、涉及资金 4466.69 万元。通过对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精细化有显著的意义，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有良好的作用。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院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19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00%，共涉及资金 8020.78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19 个，共 8020.7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院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我院对项目实施项目管理制度，建立项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体系；项目实施过程中，重点放在项目资金使用和绩效指标完成进度，所有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实施过程规范；我院对项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开展定量和定性分析。其中，办案业务和装备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办案业务和装备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9.91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0.00 万元，执行数为 499.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1%。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实施本项目，进行智慧法院信息化建设以及互联网法庭建设，保障我院互联网法庭功能的完整性；为本院购置适当的办案家具、办案设备，保障工作正常开展；购买资产管理辅助服务，提升我院在固定资产环节的科学化管理能力与水平；加强人民陪审员的规范管理，以提高管理工作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我院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第一期信息化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①项目概况

项目基本情况。该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广州互联网法院智慧审理平台、电子证据管理平台、接口平台、内网业务处理平台、外网诉讼服务平台等，通过政府采购，由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提供系统集成服务。

项目资金情况。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1288.84 万元，项目实际使用资金 1288.84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00%。

②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该项目聚焦“网络空间治理法治化”总要求，以司法体制改革和智慧法院建设为抓手，按照“统筹规划、分步实施，自主可控、兼容并蓄，标准规范、平台共享”的建设思路，基于统一的技术架构、标准规范，综合运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建设广州互联网法院智慧审理平台、电子证据管理平台、接口平台、内网业务处理平台、外网诉讼服务平台等，积极探索新兴技术在网络空间法治化治理中的应用方式，努力实现网络空间治理的司法公开、透明、高效。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来说，各项目实施指标达到了预期效果。其中，业务完成提高度达到了 20.00%，业务完成率达到了 80.00%，司法公开文书数占比达到了 80.00%，系统投资合理性达到了 95.00%，操作性较强。

一是业务完成提高度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20.00%，指标值完成，达到了预期效果；

二是业务完成率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80.00%，指标值完成，达到了预期效果；

三是司法公开文书数占比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80.00%，指标值完成，达到了预期效果；

四是系统投资合理性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95.00%，指标值完成，达到了预期效果；

四是操作性指标，年初指标值是较强，指标值完成，达到了预期效果。

③存在问题。因我院成立初期各项业务正处于逐步开展阶段，信息化整体规划细化尚不足，为保证我院信息化项目建设符合实际需求，避免盲目建设、不合理建设、重复建设等现象，我院上半年主要精力较为集中在加强信息化整体规划，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上，资金支付主要在下半年。

④相关建议。进一步加强信息系统建设管理工作，加快推进相关工作的落实，明确各工作环节的时间节点，尽快完成招标文件网上公告和开标工作，加紧推进后续工作，及时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推进资金支出进度，确保如期按照合同完成全部施工工作，确保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支付。

（四）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在部门自评基础上，由市财政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对诉讼费

退费备用金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共涉及资金 300.00 万元。

其中，主要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简要如下：

1. 诉讼费退费备用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 项目概况

①项目基本情况。按照国务院《诉讼费缴纳办法》(国务院令 481 号)的规定：“需要向当事人退还诉讼费用，人民法院应当自法律文书生效之日起 15 日内退还有关当事人。”但由于在时间操作中，案件在法律文书生效后走完正常的法定程序制度直至确认退费，财务人员一般仅剩 7 日(5 个工作日)时间将诉讼费退达当事人，这在法院向财政和人行等几家单位之间的申请、审批和办退上不能满足时间要求。鉴于此，设立备用金专户的方式是最科学有效的应对措施。依据《财政部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人民法院诉讼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行〔2003〕275 号)第十二条有关规定，互联网法院对符合退库条件的案件应退还当事人的案件受理费、受理费及其他诉讼费等相关费用。诉讼费退库作为法院案件审判工作流程的一个必不可少的环节。通过开展依法、依规及时诉讼费退库工作，保障互联网法院审判工作的顺利开展，同时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②项目资金情况。

本项目 2019 年预算批复金额 300.00 万元，年中未发生预算调整，预算完成率 100.00%。实际发生退费支出为 91.53 万元，仅占备用金总额的 30.51%。资金使用范围：诉讼费备用金用于日

常诉讼退费周转备用金，在预算批复内，每退一批诉讼费，互联网法院向市财政局申请退库(相当于补足备用金额度)，年度终了互联网法院一次性与市财政局清算。

(2) 项目绩效情况

①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实施本项目，支付胜诉方预交的诉讼费促进司法公平正义。绩效指标共有 4 个，包括 1 个数量指标、1 个时效指标、1 个可持续性指标、1 个满意度指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互联网法院提供的资料和现场核查结果，以上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有 2 个指标已完成，2 个指标未完成。

一是案件退还件数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12000 件，指标值完成值是 133 件，未达预期目标；

二是诉讼费按时限退费达标率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100.00%，指标值完成值是 60.90%，未达预期目标；

三是退还率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100.00%，指标值完成值是 100.00%；

四是当事人满意度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95.00%，指标值完成值是 100.00%。

(3) 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编制准确度有待提升；二是绩效指标的精准性、科学性需进一步提高；三是诉讼费退费存在滞后现象；四是未针对退费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

(4) 相关建议。

一是提高项目预算编制的准确度；二是树立管理理念规范设置绩效指标；三是完善诉讼费退费管理机制；四是健全公共财政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机制。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9594.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594.3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院较好完成了 2019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部门整体财政支出	支出总额（万元）	9594.35	部门整体预算完成率：	97.85%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594.35		
年度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部门整体目标完成情况	
	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人民群众多元化司法需求，积极探索完善符合互联网规律的新型技术平台、新型诉讼规则、新型裁判规则、新型治理规则，努力打造维护网络安全、化解涉网纠纷、服务保障互联网经济发展的示范点和排头兵，为实施网络强国战略贡献广州智慧。		2019 年，广州互联网法院在市委领导、人大监督、上级法院指导和政府、政协及社会各界支持下，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进依法治网、建设网络强国的重要论述，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职责，深入推进改革创新，扎实推进网络空间治理法治化。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 52258 件，审结 48371 件，25 名员额法官人均结案 1935 件，人均结案数位于全国首位，一审服判息诉率 98.98%，自动履行率 93.99%，信访投诉率为 0，办案质量持续向好。	
主要任务（重要事项）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任务（重要事项）涉及实际支付财政资金（万元）

依法 审理 涉互 联网 案件	依法审理电子商务案件、互联网侵权纠纷、涉网公益诉讼案件、互联网金融案件等案件，构筑“以网治网”诉讼规则，营造促进公平竞争诚信经营的网络空间法治化营商环境。	审结网络购物、网络服务合同案件804件，合理保护互联网新型交易模式。审结网络金融借款、小额借款合同案件24804件，有效保障高质量资金融通。妥善审理涉网贷“砍头息”等案件286件，依法规制金融机构变相收取高息行为。构建“协商+调解+判决”三级维权机制，审结互联网知识产权案件22090件。妥善审结各类网络侵权案件212件，依法制裁利用互联网侵害他人人格权行为。妥善审理涉网络传销行政诉讼案，支持行政监管部门依法查处新型网络传销行为，有效净化互联网市场环境。	726.74
打造 互联 网法 院智 慧审 理平 台	建成法院主导、开放融合的新型技术平台，实现立案、审判、执行等诉讼全流程网上运行，实现庭审智能化、服务精准化，努力实现网络空间治理的司法公开、透明、高效。	全国首试5G网上庭审。在线立案率99.94%，电子送达覆盖率99.97%，电子送达成功率98%，相关经验入选中国法院信息化发展与展望法治蓝皮书。建成“网通法链”智慧信用生态系统，存储电子证据4600余万条。推出“E链智执”执行工作平台，在线执行适用率超95%，实际执结率等12项执行质效核心指标居全市第一。首创“E法亭”便民诉讼服务设施，打造人民群众家门口5G法庭。推动12个“E法亭”在粤港澳多地布设。上线粤港澳大湾区首个在线纠纷多元化解平台，全国首次实现粤港澳三地在线跨域解纷。	642.00
深化 互联 网法 院司 法改 革	采用全媒体直播形式公开开庭审理，打造开放、动态、透明、便民阳光法院；持续强化以案释法工作，及时公布一批营造“互联网营商”法治环境的典型案例，以公开促进司法公正。	发布官方微博微信405期，阅读量超200万，召开新闻发布会6场次，主动接受舆论监督，不断改进工作举措。实施互联网审判精品战略，发布典型案例63期，促进网络行为规范化。累计发布互联网审判运行态势分析、白皮书、司法建议等30余份，为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一流互联网营商环境持续赋能。开展各类司法交流活动，参加世界互联网法治论坛等大型交流活动33次，持续输出互联网司法规则。司法创新举措获CGTN、斯坦福大学CGCP等国际媒体刊物报道，充分展示中国法院互联网司法的制度优势和治理效能。	642.00

(一) 2019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及完成工作后所取得的效果

2019年，广州互联网法院在市委领导、人大监督、上级法

院指导和政府、政协及社会各界支持下，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进依法治网、建设网络强国的重要论述，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职责，深入推进改革创新，扎实推进网络空间治理法治化。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 52258 件，审结 48371 件，25 名员额法官人均结案 1935 件，人均结案数位于全国首位，一审服判息诉率 98.98%，自动履行率 93.99%，信访投诉率为 0，办案质量持续向好。

一、发挥审判职能作用，服务保障大湾区互联网经济发展

维护网络交易秩序。审结网络购物、网络合同纠纷 804 件，合理保护互联网新型交易模式。对于网络交易中随意撤销促销信息、以“人工虚假刷量”方式“薅羊毛”、滥用“七天无理由退货规则”等乱象，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公正裁判，规范网络市场秩序。以“梦幻西游”游戏装备被盗案，明确已履行安全保障义务的运营商无须对用户损失承担责任，充分发挥平台自治规则在网络空间治理中的重要作用。

保障互联网金融业态安全。审结网络金融借款、小额借款合同纠纷 24804 件，有效保障高质量资金融通与金融风险防控。妥善审理涉网贷“砍头息”等纠纷 286 件，依法调整金融机构以不合理收费变相收取高息行为，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成本。上线全国首个在线纠纷“类案批量智审系统”，推进 24531 件金融纠纷快立快审。针对互联网金融纠纷标准化强、全流程电子化等特点，依法明晰借款人身份认定标准、电子证据采信标准、诉前约定电

子送达的法律效力，提高审判效率。

多维保护数字文化产业智力成果。构建“协商+调解+判决”三级维权机制，审结互联网知识产权纠纷 22090 件。高效审结成立后的首案“昆仑墟”诉“灵剑苍穹”著作权侵权纠纷，依法认定角色扮演类游戏自动挂机形成的整体画面属于类电作品，引导网游行业良性竞争，该案获评全省法院“百个优秀庭审”。妥善审理“阴阳合同”商业维权案，规制当事人借助诉讼方式牟利行为，推动网络著作权依法有序流转。确立“一般标准+多维分析”要素认定规则，明确回应网络图片侵权判赔标准问题。合理适用知识产权禁令，不断满足产权救济新需求，推动构建网络著作权保护新秩序。

加强网络空间信息保护。妥善审结各类网络侵权案件 212 件，依法制裁利用互联网散布谣言、辱骂他人、擅自使用他人肖像及姓名等侵害他人人格权行为。妥善审理利用大数据过度搜集、非法售卖个人信息、利用互联网侵害公民隐私权等案件，依法保护公民个人信息安全。以“林志玲同名面膜案”“冒用钟汉良姓名及照片案”等涉港台知名艺人案件的高质量审判，确立保护与惩罚并重、损害赔偿与责任承担相一致原则。以大众点评商家遭用户“差评”案，认定客观“差评”不构成侵害商家名誉权，明确网络空间言行法律边界。

促进涉网行政争议实质化解。依法受理行政诉讼案件 14 件，审结 6 件。当庭宣判全国首例利用 5G 技术开庭审理的“网上商城拉人头”涉网络传销行政诉讼案，明晰网络合法销售与违法传

销的法律边界。推动行政首长出庭应诉，依法规范行政行为，助力政府进一步提升执法效能，推动法治政府建设。主动就案件审理中发现的平台监管等问题向有关机关和互联网企业发出司法建议，进一步延伸司法职能作用，推动共建社会治理新格局。

二、强化智能技术驱动，努力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司法需求

全面优化在线诉讼服务。聚焦涉网案件多元司法需求，推进全流程网上立案、网上审判、网上执行，提升人民群众“一次不用跑”诉讼体验。全国首试 5G 网上庭审，全面深化“智慧法院”建设。平台访问量 1005.5 万，注册用户数 214281，在线立案率 99.94%，电子送达覆盖率 99.97%，电子送达成功率 98%，相关工作经验入选中国社科院法学研究所发布的中国法院信息化发展与展望法治蓝皮书。

全面提升在线审理质效。建成“网通法链”智慧信用生态系统，存储各类电子证据达 4600 余万条，以电子数据真实快速固定、合理采信推动审判公正高效。“5G 与区块链技术构建的智能法院平台”获工信部第二届 5G 应用征集大赛中国联通专题赛一等奖。推出“E 链智执”执行工作平台，首创在线传唤被执行人和在线申报、核对财产等执行方式。深圳云某科技公司执行申请上线 22 分钟，全额兑现胜诉权益 57 万余元。

全面推动在线诉源治理。上线粤港澳大湾区首个在线纠纷多元化解平台，首创“预约调解、远程调解、异步调解、跨境调解、联合调解、邀请调解”+“自行和解”+“司法确认”+“在线诉讼”的“6+1+1+1”纠纷化解模式。上线以来，收到智能咨询 24068 例，

调解纠纷 15196 例。首次实现粤港澳三地在线跨域诉调对接，成功化解新加坡籍歌手林俊杰诉胡桃里餐厅网络侵权责任纠纷，打通了跨域司法交流与社会治理合作新通道。《人民法院报》专题予以报道。

全面拓展司法便民终端。首创“E 法亭”便民诉讼服务设施，集成“审、调、证”三位一体互联网解纷体系，融合自助存证、自助立案、自助查询、智能送达、在线调解、在线庭审 6 大功能。以“终端拓展”丰富诉讼服务场景，已推动 12 个“E 法亭”在广州律师大厦、广州大学城、广州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及香港、澳门等地施工布设。试运行以来，协助自助立案 3796 件，在线调解 178 件，在线送达 7051 人次，在线庭审 43 次。

三、加强规则标准提炼，增创互联网法院改革新优势

创新在线审理规则。首创在线交互式审理、在线联审等审理方式，平均庭审时间缩减至 25 分钟，平均审理周期缩短至 36 天，较传统审理模式节约时间约 3/5 和 2/3。首创在线示范庭审方式、在线示范调解方式，妥善审理涉中邮消费金融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系列案，2500 余名当事人旁听示范庭审，相关经验在全国金融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推进会上介绍推广。

加强涉网规范指引。发布全国首个关于在线庭审的规范性文件，明确诉讼参与人行为规则、证人作证规则、违反在线庭审纪律处置规则等。以妨害在线诉讼行为，作出全国首例司法处罚决定，依法惩戒冒充当事人参与庭审的行为。制定发布电子证据认证规则、电子送达规则等规范 14 项，着力推动在线诉讼规范化，

增量保障当事人诉讼权益。

推动网络诚信建设。发布《关于建立互联网司法信用报告制度的若干规定（试行）》，在全国率先推出首个司法信用概念和首个互联网司法信用报告制度，以绿、蓝、黄、红、黑“五色信用”评价体系推动构建互联网空间诚信坐标，推动网络空间信用治理体系建设。累计发出司法信用报告 135 份，6 名被执行人主动履行法律义务、11 件案达成执行和解、8 名被执行人自觉悔改。该制度获中央人民政府官网、最高法院官微及省、市级主流媒体广泛报道。

四、构建多元解纷体系，打造社会协同治理新格局

拓展多元解纷“朋友圈”。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构建“诉源治理”新机制。融合律师、公证、仲裁、行业协会等法律服务要素，引入香港、澳门、台湾三地调解员 22 名，形成多元解纷体系。针对互联网纠纷特色，引入阿里巴巴、京东、唯品会等互联网企业调解员，专门调解网络经营平台所涉纠纷，坚持合理引调、和解优先，开创由一方当事人借助司法力量“以调促和”的新模式，为纠纷化解按下“快进键”。

建立跨境智识“共享圈”。以实务研究和学术研讨为纽带，构建审研结合、灵活高效的新型运作机制，为构建粤港澳大湾区纠纷解决新生态提供智力支撑。建立大湾区首个互联网司法阳光智库，公布首批 38 名智库专家名单，积极应用专家学者理论研究成果创新解纷方式。累计接待世界各国、港澳台地区、兄弟省份司法界专业人士 3200 余人次，推动建立粤港澳大湾区互联网司

法信息共享与法律实务协作机制。

完善纠纷解决“生态圈”。以司法机关、仲裁机构、行业组织、专业调解机构等协同运行为支撑点，立足构建粤港澳大湾区互联网纠纷解决生态目标要求，建立健全多方共治机制、共建共享机制、互联互通机制、三级解纷机制、跨境协同机制、安全保障机制，持续司法赋能培育网络空间治理解纷理念、完善网络活动良性运行诚信体系、提供公正高效多元解纷规则、推动纠纷非诉方式化解、输出司法规则、培养生态自我生长能力，推动形成“数字湾区”经济发展“1+6+6”共治生态圈。

五、构建网络治理体系，扎实推进网络空间治理法治化

维护网络信息安全。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深刻把握信息化发展趋势，加强网络安全维护。积极构建新媒体宣传矩阵，建立网络舆情监控预判机制，牢牢掌握网络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主动权、话语权。累计审查“两微一端”言论 10 万余条，回复 3600 余条，严格防范危害国家安全、损害司法权威等错误思潮暗中渗透。发布官方微博微信 405 期，阅读量超 200 万，以积极传递网络空间言行法律规范、扩大主流意识形态传播辐射范围，构筑网络安全“防火墙”。

优化互联网营商环境建设。以《广州互联网法院关于为互联网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司法服务和保障的实施意见》为抓手，落实落地落细各项保护民营企业司法政策。实施互联网审判精品战略，发布典型案例 63 期，促进网络行为规范化。构建互联网风险预警信息发布机制，累计发布互联网审判运行态势分

析、白皮书、司法建议等 30 余份，促进社会公众更加准确把握互联网行为界限，为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一流互联网营商环境持续赋能。

加强互联网社会治理建设。依托信息化核心技术，持续推进行政机关、人民法院、公共法律服务机构等协同共治，将司法服务延伸到“粤省事”数字政府服务平台、“移动微法院”平台等多维应用场景。积极打造“YUE 审事”互联网审判一体化协同创新中心，为当事人提供“线上全域覆盖、线下就近能办”的跨域司法、跨域政务、跨境跨法系公共法律服务协同智能空间，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六、强化党建引领作用，推动司法体制机制改革创新

狠抓思想政治建设。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建设“真理的力量”感受厅、“平语近人”文化长廊、“红色基因”党员活动室，引领党建工作走心走实走深。开展专题党课学习70余次，主题党日活动65次，学习各类党章党规、法律法规、报告文件400余篇。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向上级机关书面报告工作43次，获最中央、省、市各级领导批示肯定16次，为切实推动法院创新发展提供坚实的政治保证。

推动司法能力建设。应邀参加世界互联网法治论坛、全国依法治国论坛等活动30余次，持续输出互联网司法规则。推动互联网司法标准化建设，参与最高法院“网上审判方式与审判机制研究”司法研究重大课题研究。《司法区块链的网络诉源治理逻辑、困惑与进路》《网络著作权纠纷案件的审理思路》等多篇论文获

《中国应用法学》《人民司法》等国家级刊物采用。增强司法研究信息互通交流，年度信息采用得分在市委信息直报点及全市基层法院排名双冠。

加强司法作风建设。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围绕“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总要求，扎实开展对照检查活动。严格执行“五个严禁”、防止干预过问案件“两个规定”，全年未出现违规违纪行为。制定互联网司法人才分层分类培养管理计划，全方位加强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审判综合绩效名列全省前列。涌现出全国法院先进个人候选人侯向磊等一批法官先进典型，12名干警获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称号。

七、自觉接受人大和各界监督，提升司法工作水平

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推动与“智慧人大”数据对接，将法院工作纳入人大联网监督系统。积极邀请人大代表视察法院、旁听庭审、参加讲座，各级人大代表实地调研22次。严格贯彻执行《广东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条例》，配合市人大常委会完成8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建立人大代表专人联络制度，认真研究落实人大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并及时反馈落实，保障司法权规范运行，切实以公开、公正、透明的司法建设推动法院创新发展。

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加强政协委员联络工作，认真研究委员意见建议，高质量办结市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交办的委员提案。接受当事人监督，畅通电话热线、移动端留言、院长信箱投

诉等多元诉求解决渠道，累计回复 6100 余次，自觉接受人民群众全方位监督。认真听取律师代表意见，依法保障律师执业权利。在关于在线庭审、民营经济“十大保护”条款等规则制定中征集律师意见 68 条，采用 51 条。召开新闻发布会 6 场次，主动接受舆论监督，不断改进工作举措。

（二）说明本部门 2019 年度未完成的工作情况
无。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